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4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房信供热”）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南开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南开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融资人民币 1,000 万元，期限为 1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水业”）与中国银行南开支行已签署相应的《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和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提案》，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 9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合并范围内的公司提供 45,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合并范围内的公司提供 45,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详细内容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和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和《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房信供热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公司在不改变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基础上，将上述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

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中渤海宏铄（连云港）清洁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宏铄”）未使用的担保额度 1,000 万元调剂至房信供热。上述担保额度调剂完成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房信供热提供的担保额度由 1,000 万元增至 2,000 万元，为渤海宏铄提供的担保额度由 13,000 万元调减至 12,000 万元。

四、担保额度调入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天津市房信供热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92 年 9 月 23 日

3、注册地点：天津市河西区宾馆南道 5 号

4、法定代表人：吕海燕

5、注册资本：20302.9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蒸汽热水生产和供应；水暖安装、修理；劳务服务；化工（剧毒品、化学危险品、易制毒品除外）、装饰装修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移动电话、无线寻呼机除外）；地热技术开发；制冷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7、与本公司的关系：房信供热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房信供热的资产总额为 422,213,943.13 元，所有者权益为 123,232,010.51 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272,762,646.01 元，净利润为 16,995,906.23 元。上述财务数据为经审计数。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房信供热的资产总额为 375,955,128.39 元，所有者权益为 135,093,386.82 元；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60,793,708.09 元，净利润为 11,861,376.31 元。上述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

9、房信供热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南开支行

2、主债权及其发生期间

除依法另行确定或约定发生期间外，在下列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

权，以及在本合同生效前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已经发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

自本合同第一条所指《授信额度协议》生效之日至该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所规定的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

3、保证方式

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4、被担保债权额

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在本合同第二条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5、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13,696.9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54.0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担保总额为 7,737.6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68%。不涉及逾期担保、诉讼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0 日